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
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二）政府采购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在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指引下，全面落实党和国家的各项政策，落实市委、区委的各项决议决定，推动全街道经济和社会持续发展。

2. 落实政策，宣传、落实好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坚持基本经济制度；坚持依法行政，推进政务公开；加强对居民委员会的指导、提高，培育居民委员会自治能力。

3. 加强民政、教育、科技、文化、卫生、计划生育、安全生产、劳动保障和辖区规划等社会管理；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做好防灾减灾工作，街道集体资产财务管理。

4. 全面加强基层基础工作，全面落实各项措施。“保一方平安”是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近几年来我片区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各项工作，不断加强基层组织建设，不断夯实社会基础，不断强化相关措施，使工作步入常态化、制度化的轨道。工作已逐步形成一种模式和制度，从而确保了几年来全片区社会大局。

5. 非法建设和私搭乱建行为的管控和拆除工作。

6. 街道辖区环境卫生整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

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实有人数 164 人，其中：在职人员 163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 人。

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六个科室，分别为党建办公室、综合协调办公室（综合执法办公室）、党群服务中心、社会事务（统计）服务中心（退役军人服务站）、防疫专员办公室（公共卫生指导服务中心），网格中心。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3,589.12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 3,588.83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29 万元。

2023 年度支出总计 3,589.12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3,585.83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29 万元。

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484.77 万元，下降 11.90%，主要原因是：便民服务站及社区工作经费实际拨款金额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3,588.8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588.83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3,585.8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603.82 万元，占 72.61%；项目支出 982.01 万元，占 27.3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3,589.12 万元，其中：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29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收入 3,588.83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3,589.12 万元，其中：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29 万元，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3,585.83 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与上年相比，减少 484.40 万元，下降 11.89%，主要原因是：便民服务站及社区工作经费实际拨款及支出金额减少。

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432.65 万元，决算数 3,589.1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56%，主要原因是：增加新纳编干部，相应的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585.8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减少 458.75 万元，下降 11.34%，主要原因是：便民服务站及社区工作等项目支出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3,432.65 万元，决算数 3,585.82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4.46%，主要原因是：增加新纳编干部，相应的工资，社保及住房公积金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897.52 万元，占 80.81%；

2. 公共安全类支出（类）43.90 万元，占 1.22%;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19.15 万元，占 0.53%;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592.92 万元，占 16.54%;
5. 卫生健康支出（类）32.34 万元，占 0.9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其他公共安全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43.9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34.45 万元，下降 43.97%，主要原因是：便民服务站运行及餐费项目经费实际支出金额减少。

2. 卫生健康支出（类）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32.34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51.86 万元，下降 61.59%，主要原因是：防疫工作相关专项资金支出减少。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开展多场次群众文化活动，经费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8.3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7.31 万元，增长 731.00%，主要原因是：区纪委拨付专项纪检办案费及装备费，纪检专项工作经费增加。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4.15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4.15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开展多场次群众文化活动，经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支出决算数为 0.71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0.71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发放临公益性岗位补助经费。

7.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数为 2,334.58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869.90 万元，下降 27.15%，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单位非在编人员工资社保公积金管理费减少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12.8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11.58 万元，增长 904.69%，主要原因是：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增加退休人员。

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554.63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44.63 万元，增长 5446.30%，主要原因是：增加转聘人员工资社保绩效及管理费项目。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决算数为 323.26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57.11 万元，增长 21.46%，主要原因是：社

区工作经费增加。

1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256.09 万元，比上年决算增加 68.54 万元，增长 36.54%，主要原因是：新增纳编人员工资及社保公积金增加，临时性项目经费增加。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11.5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此项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603.8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521.96 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公用经费 81.86 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4.31 万元，比上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上下年无变动。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31 万元，占 10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上下年无变动；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年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3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运行用汽油、维修及保险等。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保有量 18 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中固定资产车辆 18 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差异原因是：固定资产车辆与公务用车保有量无差异。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开支内容包括：本单位无公务接待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与全年预算相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

数 4.31 万元，决算数 4.3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本年度单位“三公”经费预决算无差异。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全年预算数 4.31 万元，决算数 4.31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严格按照预算标准执行，本年度单位公务用车运行费预决算无差异；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0.00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0.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0.00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0.00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5.00 万元，下降 100.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此项预算项目安排。与年初预算相比，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预决算差异率 0.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此项预算项目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

1. 其他支出（类）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款）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项）：支出决算数为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减少 25.00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今年无此项预算项目安排。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85 万元，比上年增加 24.24 万元，增长 42.08%，主要原因是：新增纳编人员。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8.5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8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7.62 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8.5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8.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74.5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固定资产原值 2,153.52 万元,房屋 5,502.06 平方米,价值 877.53 万元。车辆 18 辆,价值 193.52 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2 辆、执法执勤用车 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社区便民服务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2023 年度预算绩效管理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1 个,全年预算总额 3875.94 万元,实际执行总额 3585.82 万元;预算绩效评价项目 5 个,全年预算数 2096.82 万元,全年执行数 1819.34 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街道管理辖区 10 个社区保障服务群众及社会安全工作有效开展;二是社区有效开展工作服务人民群众,社会安定有序;三是便民服务站开展日常工作。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对各项指标和指标值要进一步优化、完善,主要在细化、量化上改进;二是自我评价工作还存在自我审定的局限性,会影响评价质量,容易造成问题的疏漏,在客观性和公正性上说服力不强;三是缺少带着问题去评价的意识。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同级财政部门应加强对

项目实施单位的指导和培训作；二是要求项目单位进一步完善设置相关工作绩效指标，确保项目达到预期的效益；三是完善项目管理制度，加强项目过程控制。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绩效自评表及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3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部门资金（万元）	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权重	执行率	得分
	年度总资金	3432.65	3875.94	3585.82	10	92.51%	9.25
	中央安排资金	0	0	0	—	0	—
	自治区安排资金	0	0	0	—	0	—
	地（州、市）安排	0	0	0	—	0	—
	县（市、区）安排	3432.65	3875.94	3585.82		92.51%	
	其他资金	0	0	0		0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总体绩效目标: 受区委、管委会(区人民政府)委托,统一领导和管理地党务、行政和社会事务工作,促进片区和谐发展;拟订并组织实施片区发展规划;聚集维护稳定和服务群众,提出夯实基层基础工作的建议和措施;统筹整合辖区行政、社会、公共服务资源,综合协调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为辖区居民提供民生保障、城市管理等服务;对相关职能部门和驻区企事业单位履行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职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考核。 年度绩效目标: 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2023年加快经济建设,力争全年经济同比增长;一是强化思想作风建设;二是强化社会治理水平,12345平台件结案率达100%,调解劳资纠纷成功率100%,实现“纠纷从哪里来,调解回哪里去”的目标;三是强化民生优先导向,巩固社会保障,安置转移就业人员、新增就业创业人员、带动就业10人;四是强化党建引领作用。按照职责范围内开展日常工作,节约开支。年度预算经费安排3432.65万元。			喀什东路党委、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贯彻市委、区委全会精神 and 各项部署要求,扎实推进街道各项工作。强化思想政治建设。紧紧围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主线,以上率下,统筹推动学习宣传。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持续增进群众福祉。扎实做好劳动保障普惠性民生工作。就业安置10人,解决问题10件,12345热线事件都已办结。为提高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应急处置能力,组织培训32场次,参训104人次。利用走访入户、网格微信群、发放资料、设立咨询台等方式开展天然气用气、防灾减灾等宣传教育,营造安全环境氛围。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432.6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875.94万元,实际全年预算执行数3585.82万元,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2.51%。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社保及日常公用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全年预算982.02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保障年度完成核定的职能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值设定依据	分值权重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
运行成本	质量指标	公务用车经费下降率	>=5%	工作计划	8	0	0
	成本指标	预算经费	<=3432.65万元	预算公开	12	3585.82万元	12
管理效率	质量指标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12	78.82%	9.46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政策制度	8	100%	8
履职效能	数量指标	12345热线事件办结率	>=100%	工作计划	10	99.95%	10
		解决问题件数	>=10件	工作计划	15	13件	15
社会效益		解决就业人数	=10人	工作计划	15	10人	15
可持续发展能力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十四五”规划	10	96.25%	10
---------	-------	---------	------	---------	----	--------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0	26.63	19.15	10	71.91%	7.19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	26.63	19.15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推进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免费开放，丰富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的要求，提高辖区居民文化生活，我片区开放文化站1个，为确保活动正常开展，拨付补助经费26.63万元，为10各社区及片区服务，平均2.22万元/部门，用于组织辖区晨光社区开展活动，通过项目的实施，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丰富居民的业余文化生活。					截止12月31日，实际支出19.15万元，用于辖区文化活动的开展，更好地为辖区居民提供文化服务，丰富业余生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美术馆、文化站免费开放活动人数		≥20人/场	=65人/场	10	10	根据居民需求，增加活动规模
			开展各类公共文化服务活动数量		≥2场	=2场	10	10	

标 完 成 情 况		质 量 指 标	公共文化设施使用率	=100%	=100%	5	5		
			开馆及时率	=100%	=100%	5	5		
		时 效 指 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71.91%	5	3.6	资金年 底审批 未完成， 审批未 及时完 成，未及 时支出	
	成 本 指 标	经 济 成 本 指 标	经费补助标准	≤2.22 万元/ 月	=1.59 万元/月	20	14.32	资金年 底审批 未完成， 审批未 及时完 成，未及 时支出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文化服务	有效	有效	20	20		
	满 意 度 指 标	满 意 度 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98.5%	10	10	收益群 众满意 度非常 高	
总分						100	90.11 分		

经办人： 依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米先生

联系电话： 1509903007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社区工资社保及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44.04	1452.95	1197.21	10	82.40%	8.24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44.04	1452.95	1197.21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辖区社区工作正常运转，做好服务民工作，我辖区共有10个社区，8个一般社区，2个重点社区，公用22辆车，社区工作经费519万元。经费标准为一般社区49.9万元/年/社区，重点社区每个社区59.9万元/年/社区，遵从上级部门的工作安排，保质保量的完成上级下达的各项工作。社区转聘人员工资绩效及社保管理费916.65万元，转聘人员119人，人均年工资标准7.7万元，通过该项目，有效维护社区转聘人员队伍稳定，更好地服务群众。临时性经费17.30万元（临时性，过渡性工作岗位人员补贴及就业困难人员资金7.77万元。协税护税工作经费9.53万元，）主要用于社区工作支出。					截止到12月31日，实际支出数1197.21万元，其中，社区工作经费支出322.98万元，转聘人员支出862.61万元，临时性指标支出11.62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务保障用车辆数量	≥22 辆	=22 辆	5	5		
			重点社区数量	=2 个	=2 个	3	3		
			一般社区数量	=8 个	=8 个	5	5		

标 完 成 情 况			发放人数	≥119 人	=113 人	2	1.9	年底有 辞职人 员
			房屋建筑物供暖面积	≥9716.84 平方米	=9716.84 平方米	5	5	
		质量 指 标	经费保障率	=100%	=82.4%	10	8.24	年底有 辞职人 员
		时 效 指 标	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82.4%	5	4.12	年底有 辞职人 员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成 本 指 标	经 济 成 本 指 标	重点社区运转经费年均补助标准	≤59.9 万 元/个	=35.92 万元/个	5	3	资金年 底审批 未完成， 审批未 及时完 成，未及 时支出
			一般社区运转经费年均补助标准	≤49.9 万 元/个	=31.39 万元/个	7	4.4	资金年 底审批 未完成， 审批未 及时完 成，未及 时支出
			人均发放标准	≤7.7 万 元/年	=7.63 万 元/年	5	4.95	年底有 辞职人 员
			临时经费补助	≤17.30 万元	=11.62 万元	3	2.02	资金年 底审批 未完成， 审批未 及时完 成，未及 时支出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持续维护辖区治安稳定，服务辖区群众	有效	有效	20	20	

		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8.25%	10	10	收益群众满意度非常高
总分						100	89.87分	

经办人： 依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米先生

联系电话： 1509903007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队员工资社保经费						
主管部门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66.40	570.4	562.33	10	98.59%	9.86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66.40	570.40	562.33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保障辖区 10 个社区工作正常运转，更好的服务居民，我街道共有 123 名工作队员工资绩效社保及管理费正常发放，日常工作正常运转，共计 570.40 万元，工作队员人均工资标准为每人每年 4.6 万元；便民服务站餐费 4 万元，用于支付配餐费。通过项目的实施，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开展，有效解决辖区居民困难，更好地服务群众。				截止到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数 562.33 万元，其中工作队员工资社保及管理费支出 558.33 万元，便民服务站配餐费 4 万元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作队员人数	<=123 人	=114 人	8	7.41	有辞职人员，人员减少。
			社区数量	=10 个	=10 个	5	5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6	6	
			人员考核合格率	=100%	=100%	6	6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98.59%	10	9.86	有辞职人员，人员减少。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5	5	
	成本	经济成本指标	工作队员人均工资标准	<=4.6 万元/年	=4.89 万元/年	10	9.41	社保基数调整。

	指标		便民服务站配餐费	≤4 万元	=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解决居民困难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员满意度	≥95%	=98.75%	10	10	略有偏差。
总分						100	98.54分	

经办人： 依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米先生

联系电话： 1509903007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基层监督建设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00	14.5	8.31	10	57.31%	5.73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	14.5	8.31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引导支持基层纪检监察部门看展业务，帮助提高基层办案和装备经费保障水平，更好的开展纪检监察业务，乌财行[2023]8 号关于拨付基层监督向基层延伸建设补助经费的通知 14.5 万元，10 个社区各 1.15 万元，片区 3 万元。				截止到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8.31 万元，用于纪检工作的正常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督导检查次数	≥4 次	=5 次	10	10	根据上级单位指示，增加任务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57.31%	14	8.02	资金年底审批未完成，审批未及时完成，未及时支出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57.31%	12	6.88	资金年底审批未完成，审批未及时完成，未及时支出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2	
	成本 指标	经济成本 指标	社区补助标准	≤11.50 万元	=6.74 万元	14	8.21	资金年底 审批未完成，审批 未按时完成，未及 时支出
			街道补助标准	≤3 万元 /年	=1.57 万元 /年	8	4.19	资金年底 审批未完成，审批 未按时完成，未及 时支出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社会安全稳定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及投诉案满意度	≥95%	=98.64%	10	10	收益群众 满意度非 常高
总分						100	75.03 分	

经办人： 依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米先生

联系电话： 1509903007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疫情补助						
主管部门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实施单位	喀什东路街道办事处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2.34	32.34	32.34	10	100.00%	10.00分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2.34	32.34	32.34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 2022 年辖区防疫工作经费 32.34 万元，餐费 21.77 万元，住宿费 10.57 万元。			截止到 12 月 31 日，实际支付 2022 年辖区防疫工作经费 32.34 万元，其中餐费 21.77 万元，住宿费 10.57 万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单位数量	=1 个	=5 个	8	8	实际支付增加单位数量
		质量指标	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2	12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2	12	
			项目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2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伙食补助成本	=60 元/人/天	=60 元/人/天	11	11	
			住宿费补助标准	≤100 万元	=100 元	15	15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服务，解决困难诉求	有效	有效	20	20	

	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救助群众满意率	>=95%	=100%	10	10	收益群众满意度非常高
总分						100	100.00分	

经办人： 依先生

联系电话：

联系人： 米先生

联系电话： 15099030072

十二、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乌鲁木齐市新市区）喀什东路片区管理委员会无其他需说明事项。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